

健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 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謹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，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會計師、陳燕慧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。前述各項表冊，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，並依公司法規定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。

二、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、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告等表冊，請參閱附件一、附件四。

三、敬請 承認。

第二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，謹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董事會通過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。

二、本次分派現金股利，以一一三年盈餘優先分配，股東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份每股發放現金 1.2 元，計算至元為止(元以下捨去) 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，擬轉為本公司其他收入。

三、本案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配發之。

四、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，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

五、敬請 承認。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。

說 明：一、為配合證券交易法擬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，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，請參閱附件六。

二、敬請 公決。